

白义路浮山风景区防火通道升级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 1.1 项目名称：白义路浮山风景区防火通道升级改造工程；
- 1.2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枞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1.3 批文名称及编号：关于白义路浮山风景区防火通道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枞发改投资【2023】386号；
- 1.4 招标人：枞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
- 1.5 项目业主：枞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
- 1.6 资金来源：申请上级专项资金；
- 1.7 项目出资比例：100%；
- 1.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1.9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1.10 定标方法：本次招标不采用评定分离。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项目名称：白义路浮山风景区防火通道升级改造工程；
- 2.2 招标项目编号：TLGC20230125；
- 2.3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 2.4 招标项目标段编号：TLGC20230125001001；
- 2.5 建设地点：枞阳县浮山镇境内；
- 2.6 建设规模：本项目起点与 S232 交叉，沿浮山东侧山脚向南延伸，终点至浮山中学门口与 X110 交叉，路线全长 2.310 公里。
- 2.7 最高投标限价：21213779.00 元；
- 2.8 计划工期：210日历天；
- 2.9 招标范围：主要包括新建路基宽8.00m，路面宽6.50m，横断面布置为0.5米硬路肩（鹅卵石）+4米行车道+2.5米自行车道+0.5米硬路肩（鹅卵石）等，具体实施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图及工程量清单。
- 2.10 项目类别：公路工程；
- 2.11 其他：无；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企业资质：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
- (2) 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 同时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1.2 **企业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20年10月01日以来(以交工验收时间为准)需承建过单个合同签约金额不低于1050万元的沥青混凝土路面的新建或改建公路工程，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及交（竣）工验收报告（验收报告须经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四方共同盖章）。

3.1.3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具有有效的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3.2 **项目经理业绩要求：**自2020年10月01日以来(以交工验收时间为准)需承建过单个合同签约金额不低于1050万元的沥青混凝土路面的新建或改建公路工程，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及交（竣）工验收报告（验收报告须经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四方共同盖章）。

3.3 **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4 **技术负责人业绩要求：**无；

3.5 **投标人其他人员要求：**无；

3.6 投标人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无；

3.7 投标人财务要求：无；

3.8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联合体成员均须满足上述投标人资格要求第3.1.1条；
- (2)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权利和义务、职责与分工，联合体的牵头人由施工总承包单位担任，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处理联合体投标过程中及中标后所有相关事宜。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 (4) 如采用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中至少有一家成员企业业绩和项目经理业绩须同时具备。

3.9 有下列失信行为之一的，不得参与投标，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1) 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2)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3) 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4) 近三年内（自投标截止之日向前追溯 3年）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5) 被列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失信名单”的；
- (6) 投标人或项目经理受到招投标行政监管部门和政府行业监管部门限制投标的行政处罚，至投标截止之日仍在处罚期内的。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起始为公告挂网时间，终止为开标时间。

4.2 获取方式：

- (1)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 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查阅招标文件。
- (2) 潜在投标人查阅招标文件后，如参与投标，可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 (3) 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工作时间：工作日上午8:00至11:30，下午14:00至17:30）拨打 汤工：13063270966。

4.3 招标文件价格：0元。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可自行勘察项目所在地，仔细核对工程量，有异议的提出答疑，未提出答疑的，视为对工程量清单认可，在后续不得对工程量提出质疑。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12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铜陵市）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8日09时00分。

6.2 开标地点：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开标三室。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铜陵市）发布。

8.联系方式

（对本项目存在异议或质疑的可在公示期内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8.1 招标人

招 标 人：枞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

地 址：枞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

邮 编：246700

联系人：徐先生

电话：139 5649 9699

8.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枞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枞阳县枞阳镇长安路122号

邮编：246700

联系人：汤工

电话：130 6327 0966

8.3 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名称：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电话：0562-5885805

8.4 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名称：铜陵市公共资源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电话：0562-5885805

8.5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址：枞阳县枞阳镇浮山路行政服务中心9楼

电话：0562-5733013

9.其他事项说明

9.1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关联情形、不得存在的其他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42万元)，可用银行转账、银行电汇、保函、保证保险（支持信用保函、纸质及电子保函）等方式缴纳，具体开具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3 本项目支持信用保函，具体方法见《关于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管理切实降低企业负担有关事项的通知》（铜公管〔2022〕93号）。

9.4 本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具体开具方法详见枞阳县公共资源金融服务平台（链接地址：<http://zydzbh.com:8081/epoint-financeplatform-web/finance/index>）。

10.投标保证金收款银行账户信息

转账形式的保证金请缴至以下任一账号：

① 户名：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991301021000020165078126

标段编号：TLGC20230125001001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枞阳支行

② 户名：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26580010400098080000000118

标段编号：TLGC20230125001001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枞阳县支行